



君子爱人以色

启发你的小故事

台湾 \ 李敖 著

李敖

李氏文笔自成一家，被誉为百年来中国人写白话文之翘楚。发表著作上百余种，以评论性文章最脍炙人口，《胡适评传》与《蒋介石研究集》为其代表作。西方传媒更称其为“中国近代最杰出的评论家”。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台湾\李敖 著

君子爱人以色

启发你的小故事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君子爱人以色/李敖著. —北京: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
1999. 10

ISBN 7-5057-1581-X

I. 君... II. 李... III. 杂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1999) 第44213号

书名 君子爱人以色

作者 台湾 李敖

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北京君升印刷制版厂

规格 640×960毫米 16开本

18.75印张 132千字

版次 2006年12月第2版

印次 2006年12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7-5057-1581-X/C·191

定价 25.00元

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
邮编 100028 电话 (010) 64668676

编者的话

台湾著名作者李敖先生,是海内外文坛有影响的人物之一,他学贯中西,写作勤奋,作品独树一帜,颇富特色。说古论今,嬉笑怒骂,豪放兼婉约,风趣与幽默,常为读者所注目。

李敖先生是我国台湾文坛最受争议的风云人物,说他是顽童,是战士,是善霸,是文化基度山,是社会罗宾汉。他在台居住五十年,一天都不曾离开过台湾。他一路反国民党政府,一路反台独,一路还神气活现地笑傲五十年。今年五月,李敖出版《李敖祸台五十年庆祝十书》以自庆。

我公司为促进海峡两岸的文化交流,将这十本书编辑成五本书在祖国大陆出版发行。这五本书,分别为《笑傲五十年》(含《第一流人的境界》)、《李敖智慧书》(含《恰似我的温柔》)、《君子爱人以色》(含《启发你的小故事》)、《只爱一点点》(含《从万宝囊到臭屎堆》)、《李敖生死书》(含《我们没有明天》)。其中多篇是从未发表过、或被查禁不见天日多年的文章,实为李敖等身著作中最具代表性的精选集。

在编辑过程中,考虑到海峡两岸观念形态的差异和读者阅读习惯,在不损其作品原意的前提下,对原著中部分篇章、段落及字

句作了删节。为保持作品的完整性和阅读顺畅,对作品中出现的台湾当局的一些组织名称、职务名称未加以改动,仅做些技术处理。作品中对人物、事件的评论,是作者的观点和看法,并不代表出版者的立场。

编 者

一九九九年八月

李敖作品

君子爱人以色

目 录

君子爱人以色题辞 /1

灵肉可以分家吗? /3

“不见可欲”与“见可欲” /8

大中华·小爱情 /12

论高中女生被性骚扰 /22

答《花花公子》/26

李敖论结婚 /27

上电视谈现代婚姻的悲剧性 /31

呼吁马英九别跑了,还是停止性交吧! /35

妇人梦与鬼交 /39

乱世中的乱伦 /43

“邵玉铭”三字无字不淫

——邵玉铭者,从小就舔女人×而又

铭记在心者也! /46

斥“皮条客”《自立晚报》/49

许晓丹的历史教训 /54

病中散记 /57

目 录

- 《瑞士妇女大示威》书后 /61
- 日本女人讨厌日本男人了 /65
- 君子爱人以色 /67
- 读旧约笔记 /68
- 耶稣被吐口水 /80
- 贞德的选择 /83
- 教皇谴责堕胎是伪善的 /87
- 我要吻周联华 /89
- 妖僧亡国记 /92
- 妖僧林云 /95
- 妖僧林云与蒋氏父子 /98
- 风水大战 /101
- 佞佛·毁佛·欢喜佛 /103
- 辟佛四绝 /112
- 美德州玉佛寺香火鼎盛志疑 /113
- 加强取缔神坛？ /115
- 教棍敛财全有道，寺庙收入真惊人 /117
- 伪君子与伪宗教 /121

目 录

佛教徒瞧得起女人吗

——质问《中央日报》/123

和尚政治与政治和尚 /125

看你还做真和尚 /128

回向 /138

从大便姿式看西化 /143

在台湾看天命 /145

金兰杂诗 /148

启发你的小故事题辞 /153

我给我画帽子 /155

交友之道新解 /157

贪污的一个好处 /159

追过了头 /162

请客学一瞥 /166

擦鞋者言 /168

“谁是涂咪咪？” /169

目 录

- 梁实秋偷打字机? /171
- 忆绍唐大哥的一段话 /174
- 只靠一句话,他就戒了烟
——训练课程不如训练意志 /176
- 大丈夫岂可火烧自己才讲话 /178
- 只好连狗一起打 /184
- 吃谁的饭? /190
- 从“缴耳朵”到“缴匪谍” /193
- 资料大王小谈 /195
- 树“敌”之乐 /197
- 反竞选的清高 /200
- 我们是最有勇气的人 /203
- 罗宾汉的心理准备 /205
- 我与桃园帮 /209
- 他们配做“明月”吗? /212
- 李敖是作家吗?
——李敖并非作家论 /215
- 厕所里的道歉 /217

目 录

- 《祈战死》/219
- 散记鹦鹉及其他 /222
- 买个金棺材 /226
- 哀小董 /229
- 对胡老师感想的感想 /232
- 拉长别人与拉长自己 /238
- “洁本”云乎哉? /241
- 弹弓开处 /244
- 海外笔仗大胜记 /247
- 不怕孤立,才有独立 /250
- 她闯关,你闯法 /253
- 衙门现形记 /256
- “名噪一时”的幕后 /259
- 死冒充与活冒充 /262
- 小报告下的奋斗 /265
- 有感于“傅朝枢郑重声明” /268
- 于有声处听惊雷 /271
- 生平未了事,留与自己补 /274

目 录

名人与鸡汤 /277

论坛周年杂感 /280

要杀他,不妨客气一点 /283

读陆晋德先生来信 /286

《求是报》登记趣闻 /291

君子爱人以色

题辞

古代的曾子说君子爱人以德；现代的李敖说君子爱人以色，因为孔子早就说过未见好德如好色者，所以爱人以色更近圣人之道。这时候宗教界也插来一脚，从“色即是空”到“见色流精”，可谓出尽佛相。这本书微言色义、谈女色变，和颜悦色的察言观色、不动声色的有声有色、满园春色的令师父、和尚们黯然失色、风云变色、平分春色、面无人色。天下大乱了，李敖不改本色。

灵肉可以分家吗？

神仙只有灵的问题，因为神仙有灵无肉；动物只有肉的问题，因为动物有肉无灵。灵肉都有的问题，只在人类发生。灵肉问题，只是人类的问题。

或许有人说：你李敖《独白下的传统》书里，不是提到“欢喜佛”吗？欢喜佛是神仙，是肉交中的神仙，谁说神仙有灵无肉？我的答案是：欢喜佛只是神仙的塑像，并不是神仙本身，神仙本身——如果有的话——是虚无缥缈的、不成神形的，他的真面目，是没有肉身的，既然没有肉，结论有灵无肉，自然成立。哲学家莱布尼兹认为没肉就没灵，但上帝不在此限，其理就在这儿。

或许又有人说：动物中也有灵得很的，像“灵龟”、“灵蛇”、“灵禽”、“灵雀”、“灵鹊”、“灵猫”、“灵犬”等等，可见动物也不一定有肉无灵。我的答案是：这篇文章谈的灵，是与肉相对的灵，不是其他的灵，有关动物的灵，是灵性的灵、智慧的灵、习性的灵，彼灵非此灵。动物没有灵与肉的意识与理论，所以灵肉问题不是动物的问题。

人类本是动物出身，他在原始竞争中，肉体的本钱并不足：游不过鳄鱼、缠不过巨蟒、跑不过豺狼、打不过狮熊虎豹。一场混战下

来，结局常是“人为万物之肉”。这时候，人类站起身来，开始头脑体操，最后自败部转入胜部冠军，成为万物之灵。灵呀灵的，到头来却发现不够灵，因为解决不了灵与肉的多边关系问题。

最早闹出这种问题来的，是西方中古前期的基督教。基督教的理论家和“文字警察”们，认为人类灵魂的永生，有赖于一个先决条件，就是对肉的控制。对肉的控制，本是哲学家、宗教家的一个老题目，但到了中古教棍手里，却变得走火入魔。中古教棍提出一种毫无根据的怪论，叫做“唯灵论”，或叫“灵魂至上论”、或叫“崇灵贬肉论”。这种怪论，不论怎么巧立名目、怎么叠床架屋、怎么演绎，它的基本论调，不外“灵”是高的、圣的、好的；“肉”是低的、邪的、坏的。这种灵上肉下发展的巅峰，可以达到肉的行为，足可全被灵给架空的魔术程度。一个学者型的教棍有次发表妙论，宣布只要在灵的方面不怀邪念，甚至可以摸修女的大奶奶（或小奶奶），而毫不犯淫罪。这就是说，肉的行为，只要一滴灵，就可以一点也不肉了！

这种灵肉分离的摸奶奶功夫，进一步发展就更精彩了。《教会史》（*Historia Ecclesiastica*）里记巴勒斯坦的洋和尚，能过“百分之百的高明而神圣的生活”，能够“完全克服他们的情欲”，火候可达到“与女人一起洗澡，也无所谓”的程度，因为他们的道性，“不论看也好、不论摸也罢、不论搂也成，不论怎么动作，他们都不能恢复自然状态与反应。”换句话说，他们都是柳下惠、柳下惠、柳下惠。——柳下惠极了！

真这么柳派吗？恐怕大有问题。这种“目中有色，心中无色”的不近人情的唯灵论，它在灵的方面，成色如何、纯度如何，一细查教

棍们“狗屁倒灶”的历史，便恍然大悟。经查自教皇以下，衮衮诸公，都不乏有私生子的纪录。私生子生下来，没人敢像李敖这样公然追认的，他们纷纷谎报，说这些小朋友是自己的侄儿或外甥（nephew），进而大加提拔，形成标准的“引用亲戚”（nepotism）现象。演变到跟他们没有生殖器关系的非公子哥儿，就难得出人头地。这种高度唯灵论者的低级趣味，把他们一海底捞，就原形毕露。所谓唯灵之灵，其实一点也不灵。

虽然这样，唯灵论者还是作怪不已。有些洋和尚坚持与处女同床，但要秋毫无犯，这种故意用来考验自己的女人，专名词叫 *mulieres subintroductae*（私养的女人）。一本《爱尔兰圣徒传》（*Lives of Irish Saints*）里，曾记录两个圣徒，都自信通过了同床异梦的考验，而比赛谁最坐怀不乱。别人争短长是争雄，唯灵论者争短长却是争不雄，真是所争非她了！

这种公然不雄赳赳的气昂昂，毕竟非常人所能堪，所以道性低的唯灵论者，只好釜底抽薪，采取根本隔离的办法，他们坚持“不见可欲，其心不乱”。莫里哀（Molière）在《塔土夫》（*Tartuffe*）一剧里，描写塔土夫一见陶里茵（Dorine），就赶忙掏出一条毛巾给这女人，理由是：若不用毛巾挡住大奶奶（或小奶奶），看到的人的灵魂，将会受伤！

像塔土夫这种鲁男子，还算是见到肉才不能自制的，另有一种尚没见肉只见女人就不行的，就更惨不忍睹。宗教史里有太多的“拒见女人”的故事，来科波利斯（Lycopolis）地方的圣徒，有四十八年之久没见过女人，为了深信只有这样彻底的不见肉，人才能够

只见灵。唯灵唯到这种落荒而走的境界，他们的灵也真太见不得人啦！

上面所写唯灵论的种种怪相，它的基本魔障，就在将人“灵”“肉”二分。误信灵肉二分的人，他们在生理构造上，好像多了一层“道德的横隔膜”。隔膜以上，是仁义道德、是上帝；隔膜以下，是男盗女娼、是魔鬼。他们认为，灵是清洁的，肉是肮脏的，因而崇灵贬肉。这种崇灵贬肉一蔓延，即使教棍以外，许多知识分子也大受感染，而绝对的灵上肉下起来。一位狂热拥护中国文化的大学教授，在课堂上，总用上部讲精神文明“存天理，去人欲”的经典文化；可是课堂下来，他却常用下部去反对经典中“采葑采菲，无以下体”的训示，而买肉青楼。不过可为这类教授开脱的是：灵肉的二分，倒不乏时代的背景，不能独责于他。中国古代的知识分子，他们真正灵肉一致的焦点，不是老婆，而是旧艺综合体——窑姐儿。这些日本艺妓的前身，她们不但会饮酒赋诗、小红低唱，同时还会柳腰款摆，“教君恣意怜”。不料后来世风日下，人心不古，人身亦不古，并且身心不再合一。女人“灵”的一部分，已上升到月满西楼的修道院；“肉”的一部分，已下降到江山楼的“卡紧卡紧”（快快）派，以致心物二元起来；形而上者有灵无肉，形而下者有肉无灵，前者启灵过分，后者泄欲太多，两相辉映，终于变成了现代的不灵不肉之人。目前我们眼之所见的现代人，十九都是不灵不肉的，而不是“灵肉合一”的，这是现代人的一大失败。

我这里说现代人失败，并非说老祖宗们“灵肉合一”得成功，而是觉得：以现代人的进步和头脑清楚，理应比老祖宗们处理得高